

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研究所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助學金申請表

(依校方規定帶職或帶薪者不得申請，違者報校議處)

學 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一	是否
學生姓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二	役畢
身份証字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郵局局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本人帳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三	
		民國 年 月 日生	
請將身份證正面及郵局存簿封面影本黏貼或影印於後			
郵局帳號是否變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第一次申請者免填)			
戶籍地址			
<small>請註明區里鄰</small>			
工作內容 (指導教授填寫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協助實驗室相關研究事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協助指導教授所開課程之教學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指導教授註明) (請指導教授填寫權重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協助非指導教授所開課程之教學工作 授課教授簽名： _____ (請授課教授填寫權重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助教 課名： _____ 授課教授簽名： _____ 備註：	
權重 _____ (請選填 0, 1, 2, 3, 4, 5)			
系 (所) 主任簽名	指導教授簽名	申請學生簽名	

申請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，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截止日期 97 年 10 月 13 日
註：

- 1、學生必須於規定期間向指導教授提出申請，碩、博士班一年級學生尚未有指導教授則向系(所)主任提出申請。
- 2、學生必須填寫「切結書」，連同此份申請書在指導教授簽名之後，交至系辦辦理。
- 3、研究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申請研究生助學金：
 - (1) 在校內、外有專職者。
 - (2) 領取金額高於本項助學金之其他獎助學金者。
 - (3) 前學年(期)學業成績不佳、或協助系所工作不力、或違反校規受記小過以上處分。